

证券代码：832774

证券简称：森泰环保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5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叶庆华
- 6.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董事闻翔宇、孙蔓莉、侯浩波因在外地，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规定，总经理就 2019 年工作进行总结和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董事会就 2019 年工作进行总结和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37）与《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3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请审议《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请审议《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决定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独立董事就 2019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和汇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0-03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0 年 6 月 25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二——议案七以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进行审议。具体内容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

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5 日